

澳珠合力打擊水客“抱團式”通關

澳珠口岸水客活動頻繁，在兩地執法部門嚴厲打擊下，水客不斷轉變“走水”模式，由 2022 年第二季開始，水客每天早晚高峰期及周六日集中在關閘口岸通關，俗稱“抱團式”通關，以減少被兩地執法部門截查的機會。“抱團式”一窩上通關不但造成疫情傳播風險，而且對通關安全帶來極大威脅，倘通關過程中有人不慎摔倒，後果不堪設想。2022 年 10 月 29 日晚，韓國首爾梨泰院萬聖節活動就發生因有人跌倒而引致的踩踏事故，事件造成多人傷亡。

針對水客不顧安危集中“走水”現象，澳珠執法部門高度重視，持續加強合作，採取必要措施，全力打擊及遏止“抱團式”通關，保障口岸通關安全。

一·推出“限次通行”政策，分段截流通關人員。

鑑於拱北口岸舊旅檢大廳於今年 7 月開始進行消防改造，而新廳通關環境狹窄，為防止“6.18 疫情”後通關人員大幅增加及再度活躍的“水客”對口岸造成的壓力，經珠澳聯防聯控制持續協商，由 8 月 9 日起，在關閘/拱北口岸及青茂口岸實施“限次通行”政策，以減低“水客”對兩個口岸造成的通關壓力。“限次通行”措施有效限制水客“走水”次數，保障了上述兩個口岸通關人數保持穩定。

此外，為強化打擊水客“抱團式”通關，珠澳兩地警方建立專項合作機制，近月兩地多次動用大量警力在口岸維持秩序，其中治安警察局在關閘口岸聯動實施了多次人潮管制措施，對離境人士採取潮水式放行，一方面以配合珠澳執法部門的打擊部署，另一方面確保口岸通關人流安全有序。

二·聯合推出有力措施，嚴厲管控違法水客

為進一步加強打擊“抱團式”通關行為，於 2022 年 11 月 24 日，拱北出入境邊防檢查站、拱北海關及珠海市疫情防控指揮部辦公室先後發出通告，規範珠澳口岸通關場所秩序。

拱北出入境邊防檢查站在通告中指出，在拱北口岸限定區域故意滯留聚集、穿插逆行，拒絕按照邊檢執勤人員指引排隊候檢，嚴重擾亂口岸正常出入境秩序，將給予警告，或處二千元以下罰款；情節嚴重的，可以並處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。對構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責任。

珠海市疫情防控指揮部辦公室表示，故意在拱北口岸、青茂口岸通關場所內慢行、逗留、聚集，實行“抱團式”集中通關、擾亂口岸管理秩序，涉嫌實施走私等違法行為，自查實之日起三個月內不得進入拱北口岸、青茂口岸場所，並由有關部門對違法者依法從嚴處理。

拱北海關表示，將持續依法嚴厲打擊“水客”走私，從嚴查處各類走私違法行為，依據相關法律法規追究相應責任。

澳門警方亦發出聲明，表示對鼓動集中同時通關，刻意干擾及阻礙通關秩序，危及通關安全的人士，將嚴肅處理，追究相關刑事責任。

自有關措施出台後，關閘口岸早晚離境高峰時段出境人流明顯改善，對比通告出台前，早晚高峰期平均出境人次分別下降約 40% 及 16%，水客“抱團式”通關初步得到遏制。

三·加大力度全面打擊，嚴查幕後操控集團

為更有效打擊水客活動，保安範疇多個部門聯合制定打擊部署及策略。澳門海關繼續加強口岸截查，增加對通關人員的抽查率，2022 年 1 月至 11 月期間，澳門海關在關閘口岸及青茂口岸共查獲 2,611 宗違法個案，查獲物品案值 6,763 萬澳門元。同時，澳門海關亦強化源頭堵截及市區巡查，本年 1 月至 11 月，海關於內港貨運碼頭查獲沒有申報貨物個案共 61

宗，貨值約 1 億 6 千萬澳門元。此外，澳門海關單獨或聯合其他部門在市區共開展 86 次打擊“水客”散貨點行動，查獲的違法個案 208 宗，共檢控 465 人。

治安警察局除配合海關強化口岸截查及市區巡查外，亦對異常出入境的外僱及持探親簽注的內地居民採取行動，今年 1 月至 11 月，該局根據第 16/2021 號法律《出入境管控、逗留及居留許可的法律制度》的相關規定，對從事“水客”活動的 109 名持探親簽注的內地居民及 35 名外僱展開禁止入境程序。

司法警察局亦深入調查水客幕後操控集團，並已開立 4 宗相關專案調查卷宗，其中於今年 12 月初偵破一宗走私及清洗黑錢案，拘捕一名本地女商人。行動中檢獲 2 萬支茅台酒，連同其他現金、籌碼等，案中檢獲物品共約值 1.8 億港元。

“抱團式”通關危害市民人身安全，破壞社會正常秩序，保安範疇將持續全力打擊“抱團式”通關行為，並與內地相關部門通力合作，進一步提升打擊成效，同時亦希望市民支持配合，遵守法律法規，共同維護口岸通關安全。